道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消費資(警)訊

::: 11

指揮中心自11月14日起,調整採居家照護之 COVID-19非重症確診者隔離/自主健康管理為 5+n天

日期:111/11/02

資料來源:疾病管制署

建檔日期:111-11-02

更新時間:111-11-02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表示,今(2)日上午召開專家會議,就目前國內疫情現況及現行確診者管制措施進行討論。經諮詢專家意見,自11月14日起(確診者開始隔離日,Day 0),採居家照護之COVID-19非重症確診者隔離/自主健康管理改為「5+n天」,亦即居家照護確診者隔離滿5天後,若快篩陰性則無需進行自主健康管理;若快篩陽性應持續進行自主健康管理至快篩陰性日,或至距離解除隔離日滿7天。

指揮中心說明,專家於會議中表示,目前國內疫情已脫離高峰期,依據指揮中心初步觀察,此波疫情全年齡層致死率較前一波疫情低,而目前全人口疫苗涵蓋率高,確診人數亦已占一定人口比率,社區已有一定之群體保護力。為促進後疫情時代社會經濟發展並兼顧國內民眾生活需求,經參考各國防疫措施及相關文獻,建議採居家照護之非重症確診者的隔離天數可由現行7天調整為5天,並於解除隔離後進行7天自主健康管理;確診者如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或距解除隔離日已達7天,就可以解除相關管制措施。此外,考量自11月7日起,將實施確診者解除隔離後自主健康管理措施調整,以及接觸者全面採行「0+7自主防疫」,建議晚於前述各種鬆綁新制後再實施,並調整相關配套措施。

指揮中心提醒,仍需進行自主健康管理之民眾,期間應避免出入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容易近距離接觸不定對象之場所,禁止聚餐、聚會等近距離或群聚型活動,並遵守現行醫療應變措施,以保護自己與他人。

指揮中心自11月14日起,調整採居家照護之COVID-19非重症確診者隔離/自主健康管理... Page 2 of 2

指揮中心呼籲,隨著疫情趨緩,各項防疫措施將逐步鬆綁,回歸常態生活,請民眾配合相關防治措施及指引,落實勤洗手及咳嗽禮節等衛生防護措施,並建議接種COVID-19疫苗,以提升自身及社區保護力,降低疾病傳播風險。